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雨涵
電話：02-7712-9126
電子信箱：tiffany11068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100620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環境教育綠客松充電營活動簡章 (A09000000E_1110062091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之「環境教育綠客松充電營」
(活動簡章如附件)，惠請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
並給予參加師生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11年6月22日環署綜字第11110843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大眾環境保護知識及環境議題的關注度，藉以提升環境素養，該署特辦理「環境教育綠客松充電營」、「環境教育綠客松創意徵選」及「環境教育綠客松精進培訓營」等系列活動，以鼓勵關注環保議題的民眾參與，將創新的點子結合環境保護概念，創造出可以解決環境問題的方案，為下一代建構美好的未來及生存的環境。
- 三、前揭「環境教育綠客松充電營」，係以傳遞正確環境保護知識，由專家學者擔任各小組桌長，參與小組議題討論適時釐清觀念，讓參與者透過分享及討論激發出創新的環境保護行動方案，誘發及媒合相同理念之參與者組隊參加「綠客松創意徵選」活動，讓更多有創意的人與想法共同

學務處 111/06/24 11:10



1110005746

有附件

合作，並落實成為解決環境問題的行動方案，並更能繼續選擇參加「環境教育綠客松精進培訓營」，由跨領域專家及環境領域專家組成導師群，協助輔導入選參賽作品後進行複審，以增加獲得總價值新臺幣20萬元百貨禮券的機會。

四、「環境教育綠客松充電營」參加對象為年滿16歲對環境保護議題有興趣民眾（含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師生），自111年7月5日至7月29日期間分別於高雄市、臺中市、雲林縣、新竹縣、宜蘭縣及臺北市共辦理6場次，讓參與者優先選擇鄰近居住地之場次，採網路報名，每場次以63人為原則，每人限報名1場次活動。

五、相關「環境教育綠客松充電營」活動辦法、報名時間及辦理地點等資訊，可洽該署委辦單位-社團法人台灣環保生活協會詢問，電話02-23891115，或請詳見活動網頁(<https://reurl.cc/ol3l73>)說明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